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 2013 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将 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及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204 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25 亿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 6 年。公司募集资金人民币 25 亿元，扣除承销费用及保荐费用等发行费用 69,932,000.0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430,068,000.00 元。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剩余情况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和剩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募集资金专户 初始存放金额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募集资 金已投入金额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募集 资金余额	募集资金已投入 金额占募集资金 承诺投入金额的 比例
1	混凝土搅拌机 械升级建设项 目	130,018	72,902.04	11,186.83	62,019.67	15%

2	履带底盘建设项目	70,890	63,181.77	53,836.48	9,609.16	85%
3	发展全地面起重机械建设项目	274,237	87,482.45	87,536.76	311.05	100%
4	研发能力提升项目	35,318	19,440.54	10,208.77	9,312.96	52%
合计		510,463	243,006.80	162,768.84	81,252.84	67%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 2013 年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投资 162,768.84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81,252.84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利息（净）收入 1,014.88 万元。

2015 年 1 月 7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行使“徐工转债”赎回条款的议案》，2015 年 2 月 13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债券赎回结果报表》，公司按照约定全部赎回截至 2015 年 2 月 5 日收市后未转股的徐工转债 310.14 万元，（已扣除手续费 0.15 万元和退回款 0.22 万元）。

2015 年 4 月 30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 2013 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表决结果为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原因

（一）混凝土搅拌机械升级建设项目

根据投资计划，本项目计划总投资 130,018.00 万元，建设周期 4 年，主要建设联合厂房、控制柜生产厂房、存料库房、控制室、装配车间等建筑工程及购买备料设备、涂装设备、装配设备等设施。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混凝土搅拌机械升级建设项目已累计投入 66,708.76 万元，其中：自有资金 55,521.93 万元，募集资金 11,186.83 万元。该项目的联合厂房、控制柜生产厂房、存料库房、控制室、装配车间等土建工程整体完工，部分设备已完成安装，投入试生产。

2013 年以来房地产行业受国家宏观调控影响，投资增速持续下滑，房地产行业需求不足导致混凝土搅拌机械市场产能过剩，预测公司现有建成产能已足以覆盖市场需求，满足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因此混凝土搅拌机械升级建设项目产能的继续扩大预计将不能实现预期收益。为维护股东长期价值和根本利益，规避投资风险，提高投资收益，公司决定终止该项目的后续投资。

（二）履带底盘建设项目

根据投资计划，本项目计划总投资 70,890.00 万元，建设周期 2 年，主要建设锻造联合厂房、履带底盘联合厂房、研发中心、倒班宿舍及公用辅助设施等，购置锻造、加工、热处理、焊接、装

配、涂装等设备。

截至2015年3月31日，履带底盘建设项目已累计投61,048.53万元，其中：自有资金7,212.05万元，募集资金53,836.48万元。该项目的锻造联合厂房、履带底盘联合厂房、研发中心、食堂已完成施工，金属加工、热处理、装配、涂装等设备已调试完成，投入试生产，锻造设备正在安装调试。

2013年以来，固定资产投资增速下滑导致工程机械行业需求不足、产能过剩。公司积极应对经济形势变化，提高现有产能利用率并控制生产、管理成本，在完成履带底盘建设项目绝大部分投资计划后，根据市场需求适度调减原定募投资项目产能，减少土建投资和设备投入，因此决定终止该项目的后续投资。

（三）发展全地面起重机建设项目

根据投资计划，本项目计划总投资274,237.00万元，建设周期2年6个月，主要建设全地面起重机生产的下料车间、结构车间、涂装车间、装配车间、产品停放场、科技大楼、综合办公楼等建筑设施，购置高精下料成型设备、焊接机器人工作站、自动化涂装生产线、底盘和整机装配线等工艺设备。

截至2015年3月31日，发展全地面起重机建设项目已累计投入157,254.01万元，其中：自有资金69,717.25万元，募集资金87,536.76万元。该项目的下料、结构、装配联合厂房、产品停放场已全部完工并投入使用，科技大楼、综合办公楼等非生产建筑设施延迟投资。高精下料成型设备、焊接机器人工作站、自动化涂装生产线、底盘和整机装配线等工艺设备已安装调试完成，正

在进行试生产。

2013年以来，固定资产投资增速下滑导致工程机械行业市场整体收缩，产能过剩，行业竞争激烈，公司预测现有建成产能足以覆盖市场需求，因此公司根据市场客观形势的变化，提出以充分利用现有产能为根本，以卓越品质谋求最大效益。鉴于发展全地面起重机建设项目由募集资金覆盖的部分已全部投入，公司决定停止对该项目用于产能继续扩充的进一步投入，同时对相关设备、预留生产区域也暂停建设投入。

（四）研发能力提升项目

根据投资计划，本项目计划总投资35,318.00万元，建设周期1年6个月，项目建设内容包括扩建科研办公楼、附属配套楼、地下室等土建工程，购置智能控制、结构、液压、传动、材料、油品、整机环境、振动噪声、工程中心、土壤力学等试验中心试验设备。

截至2015年3月31日，研发能力提升项目已累计投25,688.79万元，其中：自有资金15,480.02万元，募集资金10,208.77万元。该项目的扩建科研办公楼、附属配套楼、地下室等土建工程已全部完工并投入使用。各实验室配套设备已安装调试完毕，投入使用。

研发能力提升投资项目是以提升研发功能和加强试验能力为目的，最终提升产品质量和技术水平，提升竞争力，研发培育新产业，提升企业规模和效益。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实验室建设方案结合市场发展需求不断优化调整，并通过提升试验室工作效率

以达到节约投资的目标。因此，在完成上述建设内容后，公司决定部分项目如液压软管试验台项目选择用其他方案代替；部分扩建项目如整机道路试验台项目因需求不足暂停建设；整机环境实验室因建设费用高，需求不足，将通过社会资源予以解决。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后剩余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经过审慎研究，拟终止上述 2013 年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 81,252.84 万元（包括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终止 2013 年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将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利用效率，提升公司整体效益，实现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意见

独立董事意见：鉴于目前工程机械行业需求不足、产能过剩的整体形势，公司终止 2013 年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将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利用效率，提升公司整体效益，实现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本次提出终止 2013 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同意《关于终止 2013 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

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意见：鉴于目前工程机械行业需求不足、产能过剩的整体形势，公司终止 2013 年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将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利用效率，提升公司整体效益，实现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其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的有关规定，同意终止 2013 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保荐机构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意见：徐工机械终止 2013 年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临时）审议批准，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鉴于目前工程机械行业需求不足、产能过剩的整体形势，公司终止 2013 年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将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利用效率，提升公司整体效益，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同意徐工机械上述终止 2013 年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安排。

五、备查文件

- （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临时）决议；
- （二）独立董事意见；

(三) 监事会意见;

(四) 保荐机构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终止 2013 年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专项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 年 4 月 30 日